附件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吉木萨尔县2022年车购税清算资金**

实施单位（公章）：**吉木萨尔县交通局本级**

主管部门（公章）：**吉木萨尔县交通局本级**

项目负责人（签章）：**刘祥**

填报时间：**2024年03月18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本项目遵循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和自治区财政厅《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等相关政策文件与规定，为进一步改善居民出行条件，提高地区公路运输条件，缩短运营时间，促进乡镇旅游业和农业。畜牧业发展具有重要作用。完善吉木萨尔县域路网结构，坚持以人为本，切实提高群众满意度，切实改变“闭眼难见三春景，出水才看两腿泥”的状况，吉木萨尔县2022年车购税农村公路建设项目（第一批），总投资3465.950万元，其中上级补助资金2228.13万元，完成铺设长度为50.09公里的农村公路附属设施建设工作。  
2.主要内容  
项目名称：吉木萨尔县2022年车购税清算资金  
项目主要内容：路线长50.091km，由多条路线和交叉口组成，主要建设内容为路基路面，桥涵及其交通附属设施，设计时速20km/ h ，路基、路面宽度6.5m/6.0m、5.5m/5.0m、4.5m/4.0m3.5m/3.0m不等。农村公路安全隐患里程61.015公里，主要建设内容为农村公路的标志标牌，标线，挡墙，轮廓标，钢护柱，波形梁钢护栏等公路附属设施。  
3.实施情况  
实施主体：吉木萨尔县交通运输局。  
实施时间：该项目实施时间为2023年1月-2023年12月。  
实施情况：该项目于2022年8月开工建设，主要实施包括路线长50.091km，由多条路线和交叉口组成，主要建设内容为路基路面，桥涵及其交通附属设施，设计时速20km/h，路基、路面宽度6.5m/6.0m、5.5m/5.0m、4.5m/4.0m3.5m/3.0m不等。农村公路安全隐患里程61.015公里，主要建设内容为农村公路的标志标牌，标线，挡墙，轮廓标，钢护柱，波形梁钢护栏等公路附属设施。  
4.项目实施主体  
（1）主要职能  
一是贯彻落实国家、自治区、自治州有关公路交通运输行业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措施，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二是拟订县农村公路网、交通运输业发展规划和中长期计划并监督实施。  
三是组织县交通运输管理工作。承担辖区内城市客运线路、车辆、站场等管理工作；做好本行业交通运输安全生产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组织和监督城市客运燃油消耗申报及油价补贴专项资金发放工作；负责城市公交、出租汽车管理工作；指导县交通运输行业体制改革；培育和管理交通运输市场，维护交通运输行业的平等竞争秩序。  
四是承担农村公路建设市场监管工作。监督实施农村公路工程建设相关政策、制度和技术标准，组织协调县农村公路工程建设和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维护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秩序。负责辖区内农村公路交通基础设施的建设、管理和维护工作。负责权限内交通运输许可工作，负责全县农村公路路政管理工作，依法保护农村公路路产路权。  
五是承担县农村公路养护管理责任。编制并上报农村公路养护建议计划，管理农村公路养护资金，组织培训养护管理人员，组织实施并指导监督农村公路管理养护工作；依法组织编制公路灾害防治预案、专项应急预案，报县人民政府批准后实施。负责县农村公路的安全保护工作。负责农村公路货运车辆超限治理工作。  
六是负责并指导全县交通运输行业统计工作；负责做好全县农村公路及客运站点建设的财务管理及统计工作，配合相关单位做好农村公路及客运站点建设的项目审计工作；配合物价部门拟订交通运输行业价格，会同有关部门监督执行交通行业价格、税收及相关政策。  
七是指导全县交通运输行业体制改革。会同县有关部门培育交通运输市场、交通建设市场，负责管理农村公路养护市场。负责交通运输行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  
八是负责全县交通运输行业安全生产的监督管理。督促和指导城市客运企业和行业管理部门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制定有关交通运输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制度，指导有关安全生产和应急处置体系建设，制定交通运输行业安全稳定工作预案，组织开展应急救援演练工作；组织开展交通运输行业安全生产大检查专项整治，监督道路运输、农村公路建设、客运站场的各类安全隐患整改落实，配合有关部门开展交通安全专项整治工作。  
九是贯彻执行交通行业科技政策、技术标准和规范；做好全县交通运输行业职业教育、职工队伍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做好交通运输行业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工作。组织交通运输行业统计、运行分析工作。  
十是监督指导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工作，负责做好交通运输行业的法治宣传、行政复议、行政应诉、行政执法和监督工作。  
十一是负责全县交通战备工作。  
十二是完成县党委、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2）机构设置情况  
吉木萨尔县交通运输局现有4个内设科室:即行政办公室、质量监督科、路政稽查科、运输管理科。  
5.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本项目预算安排总额为617.32万元，资金来源为上级补助资金，2023年实际收到预算资金617.32万元，预算资金到位率为100%。  
（2）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项目实际支付资金617.32万元，预算执行率100%。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支付施工费617.32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  
完成建设里程50.091公里四级农村公路，主要实施内容为路基路面桥涵及其交通附属设施。本项目的实施将完善该区域的交通网。农村公路对干线公路网起着重要的支撑和集散作用，以发挥公路网的整体效益目前项目区基础设施较为落后，项目的建成将会进一步完善吉木萨尔县的公路网络，延伸公路网的通达程度，提高公路网的有效连通，充分发挥公路网内引外联，干支循环，乡镇通畅的整体功能，促进区域基础设施的完善，带动项目区域的经济发展。居民出行的大部分时间用在公路上，农副产品不能及时运出，严重影响了当地居民的正常社会、经济文化交流，导致农民收入减少，当地群众迫切要求进行道路的修建，提高公路的服务水平，缩短客、货流运输的在途时间，以满足当地经济发展和居民快速、便捷、安全的出行要求。本项目的建成将极大改善沿线居民民出行条件，完善区域基础设施，完善区域交通网，所以本项目的建设势在必行。  
2.阶段性目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20〕10号）、《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新党发〔2018〕30号）、《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的规定，结合我单位的规章制度以及项目实施和财务相关资料，评价小组对项目绩效指标进行了进一步的完善，完善后绩效指标如下：  
（1）项目产出指标  
①数量指标  
“新建农村公路里程”指标，预期指标值为等于50.09公里；  
②质量指标  
“新建农村公路合格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等于100%；  
③时效指标  
“项目及时完工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等于100%；  
“项目完工时间”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023年12月底前；  
（2）项目成本指标指标  
①经济成本指标  
“新建农村公路单公里造价”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小于等于60万元；  
②社会成本指标  
无此类指标。  
③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无此类指标。  
（3）项目效益指标  
①经济效益指标  
无此类指标。  
②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口数”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6845人；  
③生态效益指标  
“受益自然村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36个；  
（4）项目满意度指标  
①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90%。**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的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和自治区财政厅《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等相关政策文件与规定，旨在评价财政项目实施前期、过程及效果，评价财政预算资金使用的效率及效益。  
通过绩效评价，促进本单位总结经验、发现问题、改进工作，旨在评价本项目前期审批、实施过程及实施效果，促进预算管理不断完善，加快绩效目标的实现，保证财政资金有效、合理使用，具体绩效评价的目的细分如下：  
一是通过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进一步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以及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指示精神，建立健全“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绩效预算管理机制、提升财政资金的使用效能。  
二是通过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进一步做实绩效目标，根据项目绩效目标设立情况，细化形成多维度绩效指标，将绩效指标细化为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经济成本指标、社会成本指标、社会生态环境成本指标、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内容，保证项目绩效指标设置科学、规范、合理、可衡量。  
三是通过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进一步纠正对绩效管理理解上的偏差，建立更加全面科学的绩效指标体系，督促在预算编制中，将资金申请、绩效目标和具体指标统筹考虑，形成“花钱问效”的责任契约机制，进一步强化预算绩效管理的严肃性和约束力，推动绩效管理向全方位的绩效预算转变，逐步建立“以绩效目标为导向，以绩效评价为手段，以评价结果应用为保障，全方位、全覆盖、全过程”的绩效预算管理新体制。  
四是通过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从绩效的角度发现本项目在决策、实施和管理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寻求解决方案，为进一步深化项目管理工作提供依据，以促进项目进一步的推进和后期项目维护和评价工作提供更深一步的理论和实际支持。  
2.绩效评价对象  
此次我单位根据《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要求对2022年度我单位实施的吉木萨尔县2022年车购税清算资金项目开展部门绩效评价，评价核心内容为项目资金、项目产出、项目效益。  
3.绩效评价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主要围绕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和财务管理状况；资产配置、使用、处置及其收益管理情况；项目管理相关制度及措施是否被认真执行；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包括是否达到预定产出和效果）等方面进行综合绩效评价。  
4.绩效评价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3）《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4）《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  
（5）关于转发《关于印发自治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设置指引的通知》  
（6）关于转发自治区《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的通知》  
（7）《关于印发<吉木萨尔县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8）《关于印发<吉木萨尔县预算绩效监控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9）《2022年度吉木萨尔县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方案》  
（10）《关于成立吉木萨尔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11）《关于加强和规范吉木萨尔县项目支出“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结果应用的通知》  
（12）《关于吉木萨尔县2022年车购税农村公路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批复的申请》（吉公养字〔2022〕8号）  
（13）《关于吉木萨尔县2022年车购税农村公路建设项目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批复》（吉县发改〔2022〕111号）  
（14）《关于下达2023年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第二批）用于农村公路建设“以奖代补”清算资金预算的通知》（昌州财建〔2023〕53号）**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绩效评价原则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 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等要求，本次绩效评价秉承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级分类、绩效相关等原则，按照从投入、过程到产出效果和影响的绩效逻辑路径，通过绩效评价反思项目实施和管理中的问题，总结经验和教训，为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提供可行性参考建议。绩效评价应遵循如下原则：  
（1）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2）统筹兼顾。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单位自评应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即“谁支出、谁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必要时可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  
（3）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4）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根据以上原则，绩效评价应遵循如下要求:  
（1）在数据采集时，采取客观数据，主管部门审查、社会中介组织复查，与问卷调查相结合的形式，以保证各项指标的真实性。  
（2）保证评价结果的真实性、公正性，提高评价报告的公信力。  
（3）绩效评价报告应当简明扼要，除了对绩效评价的过程、结果描述外，还应总结经验，指出问题，并就共性问题提出可操作性改进建议。评价工作组本着科学规范、公平公正、绩效相关的原则，采用全面、重点、现场和非现场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评价。  
2.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我单位通过实施资料研读及前期调研，结合项目的实际开展情况，按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要求设置指标体系结构如下：设置一级指标共4个，包括：决策指标（21%）、过程指标（19%）、产出指标（30%）、效益指标（30%）四类指标，具体指标分类如下：  
一级指标为：决策、过程、产出、效益。  
二级指标为：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项目效益。  
三级指标为：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分配合理性、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实际完成率、质量达标率、完成及时性、成本节约率、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体系包括综合评价表和基础表两部分，综合评价表是评价的依据，基础表是支持评价的基础数据。指标体系为评分所用，需要基础表、问卷调查和访谈的支持。综合评价表中各指标的权重由该项目绩效评价小组根据绩效评价原理和评价需求，在调研基础上依据指标的重要性制定形成。  
3.评价方法  
正确的评价方法是评价工作顺利开展的保障，在结合实际经验的情况下，绩效评价小组根据该项目资金的性质和特点，选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以及文献法对项目进行评价，旨在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从而评价本项目绩效。三级指标分析环节：总体采用比较法，同时辅以文献法、成本效益法、因素分析法以及公众评判法，根据不同三级指标类型进行逐项分析。  
①定量指标分析环节：主要采用比较法，对比三级指标预期指标值和三级指标截止评价日的完成情况，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详细评价方法的应用如下：  
一般量化统计类等定量指标：通过对比实际完成值和预期指标值，达成预期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值计算分值。  
属于“是”或“否”判断的单一评判定量指标：比较法，符合要求的得满分，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或者扣相应的分数。  
满意度指标：主要采用比较法，据满意度问卷统计情况计算完成比率与预期指标值对比，达成满意度预期目标的，得满分；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的比值计算得分；满意度小于60%不得分。  
定性指标分析环节：主要采用公众评判法，通过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评价本项目实施后社会公众对于其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将调研结果按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要求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4.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通常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本次绩效评价采用计划标准，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对比分析项目产出、效益的完成情况。对于定性指标，通过问卷调查及访谈方式，采集相关数据，运用等级描述法，设置分级标准，体现该指标认可程度的差异。对于定量指标，通过公式等方式予以量化，可以准确衡量，并设定目标值的考核指标。**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  
我单位于2024年3月4日，确定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正式开始前期准备工作，通过对评价对象前期调研，确定了评价的目的、方法以及评价的原则，根据项目的内容和特征制定了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标准。绩效评价工作小组人员名单及分工如下：  
张德军（评价小组组长）：主要负责项目策划和监督，全面负责项目绩效评价办稿的最终质量，对评估人员出具的最终报告质量进行复核，确保评估结果的客观性；  
刘祥（评价小组组员）：主要负责资料的收集，取证、数据统计分析；  
李晓山（评价小组组员）：主要负责主要负责项目报告的制定，指标的研判，数据分析及报告撰写。  
2.组织实施  
2024年3月5日-3月12日，评价工作进入实施阶段。  
评价工作进入实施阶段。经评价组通过整理单位前期提交的资料，与项目实施负责人沟通，了解资金的内容、操作流程、管理机制、资金使用方向等情况，进行信息采集，了解项目设置背景及资金使用等情况，采用综合分析法对项目的决策、管理、绩效进行的综合评价分析。   
3.分析评价  
2024年3月13日-3月16日，评价小组按照绩效评价的原则和规范，对取得的资料进行审查核实，对采集的数据进行分析，按照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逐项进行打分、分析、汇总各方评价结果。　  
4.撰写与提交评价报告  
2024年3月17日-3月24日，评价小组撰写绩效评价报告，按照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绩效管理信息系统绩效评价模块中统一格式和文本框架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并提交审核。  
5.问题整改  
经审核通过后，由评价小组将报告推送至项目实施人员，由项目实施人员根据报告评价结论、存在的问题以及改进建议落实问题整改，并形成整改报告，由评价小组负责监督和核查整改落实情况，确保绩效评价落到实处。  
6.档案整理  
建立和落实档案管理制度，将项目相关资料存档，包括但不限于：评价项目基本情况和相关文件、评价实施方案、项目支付资料等相关档案。**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情况  
经评价，本项目达成年初设立的绩效目标，在实施过程中取得了良好的成效，具体表现在：概要项目决策和过程管理的情况，对主要完成工作及效益实现情况以及工作不足进行总结，如：通过项目的实施，完成了2022年车购税清算资金项目产出目标，在实施过程中取得了良好的成效，具体表现在以下两方面：  
在项目决策方面：吉木萨尔县2022年车购税农村公路建设项目（第一批）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   
项目管理方面：2022年本项目预算安排617.32万元，实际支出617.32万元，预算执行率100%。项目资金使用合规，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财务监控到位，所有资金支付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严格执行，现有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项目产出方面：计划新建道路长度大于等于50.09km，改善道路沿线居民出行条件，农村公路对经济发展的促进作用，有效提升基本公共服务水平，已完成工程质量合格率等于100%，项目工程及时开工率等于100%，资金支及时率付等于100%。  
项目效益方面：有效提高环境整治及交通出行安全，为沿线居民带来经济收入，改善当地居民出行条件。  
（二）评价结论  
此次绩效评价通过绩效评价小组论证的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采用因素分析法和比较法对本项目绩效进行客观评价，本项目共设置三级指标数量19个，实现三级指标数量19个，总体完成率为100%。最终评分结果：总分为100分，绩效评级为“优”。综合评价结论如下：  
项目决策类指标共设置6个，满分指标6个，得分率100%；  
过程管理类指标共设置5个，满分指标5个，得分率100%；  
项目产出类指标共设置5个，满分指标5个，得分率100%；  
项目效益类指标共设置3个，满分指标3个，得分率100%**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类指标包括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方面的内容，由3个二级指标和6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21分，实际得分21分，得分率为100%。  
1.项目立项情况分析  
（1）立项依据充分性  
项目立项符合《关于拨付2022年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资金预算（第一批）的通知》（昌州财建〔2022〕51号）、《关于下达2023年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第二批）用于农村公路建设“以奖代补”清算资金预算的通知》（昌州财建〔2023〕53号）、《关于吉木萨尔县2022年车购税农村公路建设项目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批复》（吉县发改〔2022〕111号）等相关政策。项目立项与“负责辖区内农村公路交通基础设施的建设、管理和维护工作”这一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经检查财政项目指标大平台，本项目不存在重复。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5.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5分，本项目立项依据充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  
该项目按照规定的《关于拨付2022年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资金预算（第一批）的通知》（昌州财建〔2022〕51号）、《关于吉木萨尔县2022年车购税农村公路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批复的申请》（吉公养字〔2022〕8号）的文件要求设立。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3.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3分，本项目立项程序规范。  
2.绩效目标情况分析  
（1）绩效目标合理性  
①本项目已设置年度绩效目标，具体内容为“完成建设内容为50.09四级农村公路，主要实施内容为路基路面桥涵及其交通附属设施”。  
②本项目实际工作为：完成建设内容为50.09四级农村公路，主要实施内容为路基路面桥涵及其交通附属设施。。  
③本项目按照绩效目标完成完成建设内容为50.09四级农村公路，改善道路沿线居民出行条件，农村公路对经济发展的促进作用，有效提升基本公共服务水平。  
④该项目批复的预算金额为617.32万元，《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中预算金额为617.32万元，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相匹配。  
综上所述，该指标满分4分，根据评分标准得4分，绩效目标设置合理。  
（2）绩效指标明确性  
经检查，我单位年初设置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得出如下结论：本项目已将年度绩效目标进行细化为绩效指标体系，共设置一级指标4个，二级指标7个，三级指标8个，定量指标7个，定性指标1个，指标量化率为87.50%，量化率达70%以上。该《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中，数量指标值为完成新建公路里程50.09km，三级指标的年度指标值与年度绩效目标中任务数一致。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3分，根据评分标准得3分，本项目所设置绩效指标明确。  
3.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预算编制科学性  
①本项目预算编制通过前期调研和类似项目对比分析，预算编制较科学且经过论证。  
②预算申请内容为617.32万元，本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支付资金，预算申请与《吉木萨尔县2022年车购税农村公路建设项目（第一批）实施方案》中涉及的项目内容匹配。  
③本项目预算申请资金617.32万元，我单位在预算申请中严格按照单位标准和数量进行核算，其中：支付施工费617.32万元。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4分，根据评分标准得4分，本项目预算编制科学。  
（2）资金分配合理性  
资金分配与实际相适应，实际分配资金与《吉木萨尔县2022年车购税农村公路建设项目（第一批）实施方案》一致，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我单位实际需求相适应。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2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分，本项目资金分配合理。**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管理类指标由2个二级指标和5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19.0分，实际得分19分。  
1.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1）资金到位率  
本项目预算资金为617.32万元，实际到位资金617.32万元，资金到位率=（617.32/617.32）×100%=100%。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3分，根据评分标准得3分,本项目资金到位率为100%。  
（2）预算执行率  
截至2023年12月底，本项目实际支出资金617.32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5分，根据评分标准得5分，本项目资金分配合理。  
（3）资金使用合规性  
制定了相关的制度和管理规定对经费使用进行规范管理，财务制度健全、执行严格，并按照吉木萨尔县2022年车购税农村公路建设项目（第一批）合同约定付款方式进行支付。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5分，根据评分标准得5分,本项目资金使用合规。  
2.组织实施情况分析  
（1）管理制度健全性  
制定了《吉木萨尔县交通运输局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吉木萨尔县交通运输局财务管理制度》、《吉木萨尔县交通运输局财务内部控制制度》、《吉木萨尔县交通运输局财务档案管理制度》，对财政专项资金进行严格管理，并按照吉木萨尔县2022年车购税农村公路建设项目（第一批）实施方案等，基本做到了专款专用，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2分。  
（2）制度执行有效性  
①由部门提出经费预算支出可行性方案，经过与县政府分管领导沟通后，报党支部会议研究执行，财务对资金的使用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年底对资金使用效果进行自评，基本完成既定目标；经查证党委会议纪要、项目资金支付审批表、记账凭证等资金拨付流程资料，项目资金拨付流程完整、手续齐全。综上分析，项目执行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经现场查证项目合同书、验收评审表、财务支付凭证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  
③该项目实施过程中不存在调整事项。  
④该项目实施所需要的项目人员和场地设备均已落实到位，具体涉及内容包括：项目资金支出严格按照自治区、地区以及本单位资金管理办法执行，项目启动实施后，为了加快本项目的实施，成立了吉木萨尔县2022年车购税清算资金项目工作领导小组，由张德军任组长，负责项目的组织工作；刘祥任副组长，负责项目的实施工作；组员包括：李晓山，主要负责项目监督管理、验收以及资金核拨等工作。。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4.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4分，本项目所建立制度执行有效。**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类指标由4个二级指标和5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30分，实际得分30分。  
1.数量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新建农村公路里程”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09公里，实际完成指标值为50.09公里，指标完成率为100%。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6分，根据评分标准得6分。  
2.质量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新建农村公路合格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100%，实际完成指标值为100%，指标完成率为100%。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6分，根据评分标准得6分。  
3.时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项目及时完工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100%，实际完成指标值为100%，指标完成率为100%。  
“项目完工时间”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023年12月底前，实际完成指标值为基本达成目标，指标完成率为100%。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12分，根据评分标准得12分。  
4.经济成本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新建农村公路单公里造价”指标：预期指标值为“≤60万元”，实际完成指标值为“=60万元”，指标完成率为100%。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6分，根据评分标准得6分。  
5.社会成本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本项目无该指标  
6.生态环境成本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本项目无该指标**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类指标由3个二级指标和3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30分，实际得分30分。  
1.经济效益完成情况分析  
本项目无该指标  
2.社会效益完成情况分析  
“受益人口数”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6845人，实际完成指标值为等于6845人，指标完成率为100%。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1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10分。  
3.生态效益完成情况分析  
“受益自然村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36个，实际完成指标值为等于36个，指标完成率为100%。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1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10分。  
4.满意度完成情况分析  
受益群众满意度”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90%，实际完成指标值为90%，指标完成率为100%。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1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10分。**

1. **预算执行进度与绩效指标偏差**

**本项目年初预算资金总额为617.32万元，全年预算数为617.32万元，全年执行数为617.32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本项目共设置三级指标数量19个，满分指标数量19个，经分析计算所有三级指标完成率得出，本项目总体完成率为100%。**

1. **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是本项目能够严格按照《项目实施方案》执行，事前有安排、事后有总结、项目执行情况较好。  
二是加强组织领导，本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单位主要领导亲自挂帅，分管领导具体负责，全单位通力配合、从项目到资金，均能很好的执行。  
三是加强沟通协调，单位各相关科室之间相互沟通，集中主要力量，确保项目按期完成。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是对各项指标和指标值要进一步优化、完善，主要在细化、量化上改进，并与具体工作紧密配合，做到客观、如实的评价项目工作。  
二是自评价工作还存在自我审定的局限性，会影响评价质量，容易造成问题的疏漏，在客观性和公正性上说服力不强。  
三是缺少带着问题去评价的意识，评价不够细致深入。  
四是现场评价的方法有限，后续效益评价具体措施和方法较少。**

**七、有关建议**

**1.项目评价资料有待进一步完善。项目启动时同步做好档案的归纳与整理，及时整理、收集、汇总，健全档案资料。项目后续管理有待进一步加强和跟踪。  
2.通过绩效管理，发现实施中存在漏洞，以后加强管理，及时掌握与之相关的各类信息，减少成本，使资金效益最大化。**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本项目部分间接产生的效果无法准确在短期内衡量，因此很难认定项目产生的全部效果。通过指标来反映绩效，指标的科学性和全面性需要不断地完善和研究。  
（二）评价结果作为安排政府预算、完善政策和改进管理的重要依据。原则上，对评价等级为优、良的，根据情况予以支持；对评价等级为中、差的，要完善政策、改进管理，根据情况核减预算。  
（三）评价结果分别编入政府决算和部门预算，报送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并依法予以公开。  
（四）我单位对上述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内反映内容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接受上级部门及社会公众监督。**